

东兰县长乐镇嫩山污水处理站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东兰县长乐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 广西顺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16年12月26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兰县长乐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广西顺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东兰县长乐镇嫩山污水处理站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东兰县长乐镇嫩山污水处理站项目。

2. 工程地点：东兰县长乐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

5. 工程内容：建设内容包括格栅井、水池、标准排放口、设备间建筑安装、气浮机设备基座、调节池、MBR 设备基座、UASB 厌氧截基座、应急池接触氧化设备基座、工艺工程、室外工程等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控制价。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建设内容包括格栅井、水池、标准排放口、设备间建筑安装、气浮机设备基座、调节池、MBR

设备基座、UASB 厌氧截基座、应急池接触氧化设备基座、工艺工程、室外工程等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或招标控制价。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30 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2 月 1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万肆仟捌佰肆拾玖元柒角叁分（¥ 1344849.7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仟柒佰柒拾陆元贰角玖分 （¥ 8776.2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玖拾陆万陆仟零叁拾捌元整 （¥ 966038.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5)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 伍佰零伍元伍角壹分 （¥ 505.51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汪桂山。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

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东兰县长乐镇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东兰县长乐镇人民政府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东兰县长乐镇长乐街 60 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8-6622033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广西顺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591315249Q

地 址：南宁市青秀区园湖南路二号大板
三区办公楼五楼

邮政编码：53002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71-5706287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市新城支行

账 号：800077574300018